

2018 年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是隶属于韶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的二级甲等非营利性精神卫生专科医院，主要职责：负责韶关市五县二市三区的精神疾病住院治疗、重性精神疾病管治、老年病和心身疾病康复治疗、心理障碍的心理咨询和心理治疗、精神疾病司法鉴定、科研教学、美沙酮维持门诊治疗（自愿戒毒）及全市 115 多个精神病社区防治网点的督导、检查及技术指导等工作任务。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全国卫生与健康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实现“共建共享、全民健康”的新卫生事业发展目标，完成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的转变，坚持医药卫生事业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宗旨，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坚持“以病人为中心，以质量为核心，以科技为重心”的办院宗旨，坚持“科学发展观”和“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进一步做好精神疾病防治工作，加强医院内涵建设，全面提高医院管理水平，切实减轻精神疾病患者家庭负担，保障精神病人的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社会。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内设机构如下：

(1) 十一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监察科、医务科、护理部、

防治科、财务科、总务科、信息科、院感科、质控科、设备科；

(2) 六个住院部：第一科、第二科、第三科、第四科、强制医疗区、老年和心理康复科；

(3) 三个门诊部：综合门诊部、韶关门诊部、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

(4) 三个辅助科室：医技科、药剂科、康疗科；

(5) 三个后勤保障班：炊事班、维修班、洗衣班。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 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 一、财政拨款 | 692.99 | 一、基本支出 | 4342.47 |
| 二、财政专户拨款 | 0.00 | 二、项目支出 | 300 |
| 三、其他资金 | 3949.48 |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4642.47 | 本年支出合计 | 4642.47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0.00 |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0.00 |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00 | 五、上缴上级支出 | 0.00 |
|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 0.00 | 六、结转下年 | 0.00 |
| 收入总计 | 4642.47 | 支出总计 | 4642.47 |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
| 一、预算拨款 | 692.99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692.99 |
| 二、财政专户拨款 | 0.00 |
|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 0.00 |
| 三、其他资金 | 3949.48 |
| 事业收入 | 3949.48 |
|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 4642.47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0.00 |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00 |
|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 0.00 |
| 收 入 总 计 | 4642.47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 万元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
| 一、基本支出 | 4342.47 |
| 工资福利支出 | 3305.28 |
|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60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977.19 |
| 二、项目支出 | 300 |
| 专项业务类项目 | 300 |
|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 0.00 |
|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 0.00 |
|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0.00 |
| 五、上缴上级支出 | 0.00 |
| 六、结转下年 | 0.00 |
| 支 出 总 计 | 4642.47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692.99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692.99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0.00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0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692.99 | 本年支出合计 | 692.99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 功能科目编码 | 功能科目名称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 |
|---------|-------------|----------|---------|------|
| | | 小计 | 其中：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合 计 | | 692.99 | 392.99 | 3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63.01 | 163.01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163.01 | 163.01 | 0.00 |
| 2080502 | 事业单位离退休 | 163.01 | 163.01 | 0.00 |
| 210 |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 529.98 | 229.98 | 300 |
| 21002 | 公立医院 | 529.98 | 229.98 | 300 |
| 2100205 | 精神病医院 | 529.98 | 229.98 | 3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 万元

|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 2018 年预算 |
|-----------------|-----------------|----------|
| | 合 计 | 392.99 |
|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 [301]工资福利支出 | 229.98 |
|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 [30101]基本工资 | 171.39 |
|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 [30102]津贴补贴 | 11.09 |
|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 [30113]住房公积金 | 27.72 |
|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9.78 |
|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63.01 |
| [50905]离退休费 | [30302]退休费 | 163.0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8 年预算 |
|------------------|----------|
| “三公”经费 | 0.00 |
|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 0.00 |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 0.00 |
| 1.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 0.00 |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 万元

| 功能科目名称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 |
|--------|-----------|---------|------|
| | 小计 | 其中：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无 | 0.00 | 0.00 | 0.00 |

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642.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7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项目财政补助收入 30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安排的拨款 1.56 万元，事业收入减少 184.56 万元；支出预算 4642.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7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 4342.47 万元，减少 183 万元，下降 4.04%；新增项目支出 300 万元，增长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692.99 万元，增加 301.57 万元，增长 77.05%，事业收入安排支出 3949.48 万元，减少 184.55 万元，下降 4.46%。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财政拨款预算安

排。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行政单位或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原值6765.05万元，账面价值4421.5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0434.78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73万元，主要是大型医疗设备购置，其中包括经颅磁刺激仪、抢救设备、高速全自动凝血测试仪、生物反馈仪、X线电子计算机断层扫

描装置（CT）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 项目 | 预算数 | 绩效目标 |
|-------------------------------|--------|---|
| 粤北第三人民医院强制医疗专区、韶关市区门诊日间医院工作经费 | 300 万元 | 进一步推动韶关市精神疾病强制医疗事业的全面发展，建设我市强制医疗专区，妥善收治强制医疗患者，规范强制医疗患者治疗的需要，建设平安医院，打造平安韶关，充分利用医院现有资源，成立“韶关市粤北第三人民医院强制医疗专区”，开展强制医疗工作，推动韶关市精神疾病防治康复事业的全面发展，完善我市精神卫生医院—社区一体化服务模式，年收治病人数 120 人次，上半年收治病人 60 人次，下半年收治病人 60 人次，病床使用率 100%，精神病人肇事肇祸率减少 50%；将医院市区门诊部与康疗科整合，充分利用医院康疗科现有资源，成立“韶关市粤北第三人民医院市区门诊部康复日间医院”，开展精神疾病院内强化职业治疗康复训练，最大程度地给精神疾病康复者提供生活照料、功能训练、技能训练和就业训练，每日 20 人次参与生活技能康复训练和职业康复训练，年康复训练人数 20*255，约 5100 人次，上半年 2550 人次，下半年 2550 人次，精神病人残疾率下降 30%，以满足发展的需要。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